

瑞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瑞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顺利完成监事会的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决定推举黄少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详见附件），黄少杰先生将与公司2019年第五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相同。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上述职工代表监事符合《公司法》等有关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公司第四届监事会成员中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职工代表监事比例不低于公司监事总数的三分之一；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配偶和直系亲属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期间未担任公司监事。

特此公告。

瑞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9月23日

附简历：

黄少杰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 年出生，中专学历，执业药师，历任烟台永达生化制药公司质量检验员，山东瑞康药业质量检验员，瑞康配送物流管理部副经理。现任本公司物流事业部总经理、职工监事。

黄少杰先生与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